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关于<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发行的方案及预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该等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本次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调整前：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如果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的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之日。

调整后：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上述内容调整完成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不再设置自动延期条款。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

结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部分内容调整，以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和相关信息更新等情况，公司相应对《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修订，现将《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文件名称	修订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封面	更新封面名称、日期
	公司声明	更新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审批情况及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目录	更新目录内容及页码
	释义	更新部分释义内容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更新部分应用场景表述 2、更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表述 3、更新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审批情况及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更新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专利数据及相关表述 2、更新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 3、补充 2026 年 1-6 月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补充 2026 年 1-6 月财务指标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本次发行相关风险表述
	第五节 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更新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实施情况
	第六节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公司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1、更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测算的股本数据基准日 2、更新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专利数据及相关表述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性变化。《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登载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予以注册，预案（修订

稿)所述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